創意藝術產業研究所

Graduate Institute of Creative Arts Industries

創意・藝術・產業・行銷・傳播

授予學位：MA文學碩士 / MFA藝術碩士

一、教學特色

本所成立宗旨在於培育「數位傳播」及「藝術行銷」專業人才，課程內涵涉及數位傳播及藝術行銷兩領域。

- 數位傳播領域以傳播理論與實務、影音創作、媒體研究為主軸，以培育學生具備創意開發、媒體創作及傳播科技應用的整合能力。
- 藝術行銷方面以文化創意產業、藝術行銷、藝術理論與鑑賞、活動展演為主軸，以培養學生具備藝術涵養、藝術法規素養與藝術行銷的能力。

二、課程規劃

- 課程設計以文化創意產業為藍本，以傳播實務、創意開發、藝術素養、行銷管理為其軸心，並依「數位傳播」與「藝術行銷」的專業領域進行課程規劃。
- 每位學生可依據個人專長和研究方向選修「研究學群」或「創作學群」課程。「研究學群」課程著重於文化創意產業研究的知能，「創作學群」課程著重於影音或藝術創作的知能。

電話：07-3426031轉6505
傳真：07-3108975
網址：http://c032.wzu.edu.tw/

- 以學術研究論文為論文考試者，需通過論文考試，符合規定者將授與文學碩士學位（Master of Arts, MA）；以創作報告論文為論文考試者，需通過論文考試外，尚需於畢業前舉辦經本所審核通過之展演，符合規定者將授與藝術碩士學位（Master of Fine Arts, MFA）」

三、畢業出路

- 目前國內擁有三所大型公立美術館，各縣市政府單位亦設置相關文化機構，積極推展藝術展演、藝術教育與藝術行銷工作，本所畢業生可受雇於縣市政府藝術文化相關機構，擔任專業人員，以規劃、執行與傳播藝術文化相關活動。
- 國內數位內容產業與數位媒體持續蓬勃發展，傳媒機構與數位媒體公司陸續增加，高階層的數位傳播與藝術行銷人才需求應勢增加，本所畢業生正可因應此種趨勢與需求。
- 國內企業目前紛紛投入經費研發，創造企業產品最大的利益及附加價值，亟需藝術總監、創意人才、傳播人才及行銷企劃人才。本所培養的傳播專業人才，可提供文創產業就業市場人才需求。